监察执法五处2023年第11批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执法决定日期 | 执法主体 | 执法对象 | 违法事实 | 处罚依据 | 处罚内容 |
| 1 | 2023年3月23日 |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 | 山东丰源远航煤业有限公司北徐楼煤矿 | 1.①31613切眼掘进工作面已施工50m，左侧帮部锚杆设计扭矩不得低于40N·m,现场未配备该型号扭矩扳手，未对锚杆扭矩进行抽测，不符合《31613切眼掘进工作面作业规程》“每班对施工锚杆进行扭矩力抽测，煤壁侧帮部锚杆不得低于40N·m”的规定；②现场检查时，连续抽测行人斜巷掘进工作面迎头方向右帮4根锚杆，扭矩力均不足160N·m不符合《行人斜巷掘进工作面作业规程》“帮部锚杆扭矩力不得小于160N·m”的规定；③现场检查时，31617采煤工作面内6处回柱通道宽度均在4-5m之间，不符合《北徐楼煤矿三采区仰采工作面充填工艺变更》中“回柱通道宽度为3m”及《31617采煤工作面开采方案设计说明书》中“回柱通道宽度为1.5-2.5m之间”的规定；④316辅助轨道巷掘进工作面迎头后25m范围内喷浆段的喷体厚度不足50mm（个别地点露筋露网）,不符合《316辅助轨道巷掘进工作面作业规程》中“喷体厚度不得小于50mm”的规定；⑤31613下轨道顺槽掘进工作面迎头左帮3根锚杆外露丝超过115mm，第9号“标尺标识”点遇断层及围岩破碎带，未安装顶板离层仪和围岩观测点，不符合《31613下轨道顺槽掘进工作面掘进工作面作业规程》“帮部锚杆外露丝10-100mm” “断层及围岩破碎带……必须安装一组顶板离层仪和围岩观测点”的规定；⑥31613上切眼掘进工作面过F3断层（倾角65°，落差2.2m）期间对永久支护仅采取调整锚杆（索）间排距、长度等手段，没有采用锚索梁、架棚等联合支护方式，不符合《煤矿采掘工作面遇断层等构造带安全防治规定》第十九条的规定。  | 《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第七十六条第一款 | 处陆万元整的罚款。 |
| 2 | 2023年3月23日 |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 | 山东丰源远航煤业有限公司北徐楼煤矿 | 2.①31612充填工作面使用滚筒式采煤机停机检修时，未断开采煤机隔离开关；西翼大巷煤柱工作面下面使用MG210/485-PWD型滚筒式采煤机停止工作后，未打开截割部离合器，不符合《煤矿安全规程》第一百一十七条第一项的规定；②现场检查时，调校31612充填工作面甲烷传感器、31617采煤工作面甲烷传感器、316辅助轨道巷掘进工作面回风甲烷传感器，当瓦斯超限时，人员位置监测系统未实现自动应急联动，不符合《煤矿安全监控系统及检测仪器使用管理规范》（AQ1029-2019）4.10的规定；③行人斜巷掘进工作面动力负荷总馈电开关、局部通风机馈电开关整定值未按照设计进行整定，不符合《煤矿安全规程》第四百八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④三采区矸石水泥仓运输巷（采区进风巷和回风巷之间）内安设的风门没有安设能发出声光报警信号的风门开关传感器，不符合《煤矿安全监控系统及检测仪器使用管理规范》（AQ1029-2019）7.10的规定。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九条第二项 | 处肆万元整的罚款。 |
| 3 | 2023年3月23日 |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 | 山东丰源远航煤业有限公司北徐楼煤矿 | 3.①矿井安全监控系统井下监控分站电源未按规定每月进行一次充放电试验，不符合《煤矿安全规程》第四百九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②-300m水平轨道大巷与行人斜巷交叉位置设备集中摆放处1台在用信号照明综保负荷出线喇叭口密封圈挤出抗圈，不符合《煤矿安全规程》第四百八十二条的规定；③西翼大巷煤柱工作面第54#液压支架喷雾装置损坏、采煤机右滚筒1个喷头掉落、第9#液压支架阀组损坏漏液，未及时维修或更换，不符合《煤矿安全规程》第四条第五款的规定；④316矸石运输巷与316皮带巷交叉点处顶板离层仪深基点侧游标被顶板矸石卡住，无法产生位移，不符合《煤矿安全规程》第四条第五款的规定；⑤西翼大巷煤柱工作面下面采煤机供电电缆外皮出现明显伤痕,煤机司机或者专职电工未按规定对煤机电缆外皮进行检查、处理，不符合《煤矿安全规程》第四百八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⑥2023年1月11日早班，掘进3队爆破工梁斌恒识别卡故障，下井轨迹信息缺失，未及时维修或更换，不符合《煤矿安全规程》第四条第五款的规定。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九条第三项 | 处肆万元整的罚款。 |
| 4 | 2023年3月23日 |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 | 山东丰源远航煤业有限公司北徐楼煤矿 | 4.①2023年2月21日中班现场检查时，西翼大巷煤柱工作面下轨道巷端头后部采空区悬顶面积达40m2，未按照作业规程中“悬顶面积大于或等于30m2时采取加强切顶排支柱工作阻力测试”和“切顶排一半支柱工作阻力超过25MPa时采取预裂爆破措施”进行管理顶板，矿井未及时发现并消除该隐患，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②行人斜巷掘进工作面（岩巷）使用耙装机出矸石，耙装机耙斗使用φ15.5mm牵引钢丝绳，钢丝绳与耙斗和回头轮连接的2处主要受力点位置严重断股且变形；牵引绳使用2根钢丝绳简易绳套连接，未使用完整1条钢丝绳牵引，矿井未及时发现并消除上述2处隐患，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二条 | 处肆万元整的罚款。 |
| 5 | 2023年3月23日 |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 | 山东丰源远航煤业有限公司北徐楼煤矿 | 5.①316辅助轨道巷掘进工作面施工过程中将揭露31609轨道巷六号陷落柱，存在陷落柱导水以及地质条件发生变化时支护不及时导致顶板事故的风险，矿未排查出以上风险并采取管控措施，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②112反上山角度16°，巷道为2600mm\*2600mm半圆拱断面，巷道内安装1部滚筒驱动带式输送机，为下运皮带，担负行人斜巷掘进工作面矸石运输任务。一是带式输送机机头位置四周使用钢板加固、加高行成出矸槽，将矸石装入矿车运输。驱动滚筒位置安装的超温洒水保护装置从机身外部无法进行试验，检修人员每天需要爬进上、下胶带面之间，趴在驱动滚筒上进行试验。试验时带式输送机处于带电状态，容易发生误启动带式输送机发生人身事故的重大风险。二是带式输送机机头下风侧10-15m安装烟雾传感器，固定安装在胶带带面正上方2m的巷道顶板，该位置处于112反上山斜巷段，带式输送机两侧沿途使用防矸石网加高，急停拉线安装在防护网外侧。试验人员每天需解开防护网，站在倾斜胶带面上进行烟雾传感器试验，同样容易造成误启动带式输送机将人员卷入托辊、滚筒造成人身事故的重大风险，矿未排查出以上风险并采取管控措施，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③行人斜巷掘进工作面为16°上山掘进，采用耙装机出矸石。移动耙装机使用JD-25绞车配合回头轮提升，绞车的提升中心线与掘进巷道成垂直交叉，绞车提升与耙装机移动成垂直方向，现场需要在迎头、两条巷道交叉位置分别安装1组换向定滑轮移耙装机。矿仅编制了同巷道1组换向定滑轮移耙装机的措施。针对现场使用2组定滑轮上山牵引移耙装机存在受力不均衡导致侧翻、钢丝绳突然受力断绳伤人的安全风险，矿未排查出该风险并采取管控措施，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一条第四项 | 处陆万元整的罚款。 |